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因本公司正在筹划重大事项,经公司申请,本公司股票已于2017年6月15 日起停牌。详见公司于2017年6月15日披露的《关于重大事项的停牌公告》, 公告编号: 2017-012。经与有关各方论证和协商,上述事项对公司构成了重大资 产重组,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17年6月29日起继续停牌,公司前期筹划 重大事项停牌时间计入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时间,即自2017年6月15日起, 预计停牌不超过一个月。详见公司于2017年6月29日披露的《重大资产重组停 牌公告》, 公告编号: 2017-015。

由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相关事项较多,所涉及的工作量较大且目前尚存 在不确定性,为了保证公平信息披露,避免股价异常波动,经申请,公司股票自 2017年7月13日起继续停牌,预计继续停牌时间不超过一个月,详见公司于2017 年7月13日披露的《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7-019。停 牌期间,公司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了一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2017年8月14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会议应出席董事九 名,实际出席董事九名,以六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重大 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议案》,该重大资产重组可能涉及关联交易,根据相关规定, 公司董事胡德兆先生、胡明聪先生、胡明光先生回避表决,经申请,公司股票自 2017年8月16日起继续停牌不超过一个月。

一、重组框架介绍

(一) 主要交易对方

经与有关各方论证和协商,公司本次交易购买资产可能涉及的交易对手方主 要为公司的关联方,因此可能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框架为各方初步论证的方案,最终方案与具体事项尚未完全确定,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二) 交易方式

本次交易拟涉及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可能涉及配套融资事项。本次交易完成后,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不会构成借壳上市。

(三) 标的资产情况

本次交易标的为桂林电力电容器有限责任公司,其主营业务属于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白云电气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桂林电力电容器有限责任公司51%股份,为其控股股东。胡德良、胡德宏、胡德健、胡德才、伍世照投资并控制白云电气集团有限公司。

二、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工作进展情况

自停牌以来,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规定进行如下事项:

- (一)有关各方正在充分论证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可行性和交易方案等事宜,目前各项工作正在紧张有序地开展,目前尚未签订重组框架或意向协议;
- (二)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可能涉及政府部门前置审批,具体程序需待交易方案明确后再行确定;
- (三)组织相关中介机构开展尽职调查、法律、审计、评估等各项工作,目前各项工作正在紧张有序地开展,尚未与财务顾问签订重组服务协议。

三、无法按期复牌的具体原因说明

目前公司股票即将停牌期满两个月,由于本次购买资产可能涉及交易对方较多,尽职调查、法律、审计、评估等各项工作所涉及的工作量较大且目前尚存在不确定性,为了保证公平信息披露,避免股价异常波动,公司股票申请自 2017 年 8 月 16 日起将继续停牌。

四、申请继续停牌时间

为了保证公平信息披露,避免股价异常波动,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17年8月16日起继续停牌,预计停牌不超过一个月。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及时

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发布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8月16日